

苏州龙杰特种纤维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基本情况:

投资金额	单日最高余额不超过人民币 80,000 万元
投资种类	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的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
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

● **已履行及拟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17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单日最高余额不超过人民币 80,000 万元的范围内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上述议案尚需提交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 **特别风险提示:** 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所涉及的投资产品为金融机构发行的风险可控的理财产品，收益情况由于受宏观经济的影响可能具有一定波动性。理财产品发行人提示了产品面临的风险包括收益风险、利率风险、流动性风险、政策风险、不可抗力风险等。

一、投资情况概述

(一) 投资目的

通过对闲置的自有资金进行适度、适时的现金管理，能减少资金闲置，且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二) 投资金额

公司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单日最高余额不超过人民币 80,000.00 万元进行现金管理。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三）资金来源

公司闲置自有流动资金。

（四）投资方式

公司拟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均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的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

（五）投资期限

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

二、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17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单日最高余额不超过人民币 80,000 万元的范围内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上述议案尚需提交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三、投资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一）投资风险分析

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所涉及的投资产品为金融机构发行的风险可控的理财产品，收益情况由于受宏观经济的影响可能具有一定波动性。理财产品发行人提示了产品面临的风险包括收益风险、利率风险、流动性风险、政策风险、不可抗力风险等。

（二）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办理相关现金管理业务；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现金投资产品运作情况，如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独立董事有权对公司资金使用和现金管理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公司将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运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存在负有大额负债的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

周转需要,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通过对闲置的自有资金进行适度、适时的现金管理,能减少资金闲置,且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公司将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的相关规定及其指南,对理财产品进行相应会计核算。

特此公告。

苏州龙杰特种纤维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18 日